**北京市园林绿化局关于印发2008年林业碳汇行动计划的通知**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关于印发2008年林业碳汇行动计划的通知

各区、县园林绿化主管部门，局属各单位、机关各处室：  
　　为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领导的批示要求，深入推进我市的林业碳汇工作，我局研究制定了《北京市园林绿化局2008年林业碳汇行动计划》。现将该计划印发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北京市园林绿化局2008年林业碳汇行动计划

　　二○○八年五月十四日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2008年林业碳汇行动计划

　　当前，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排放造成的全球气候变暖，正深刻影响着人类社会的生存和发展，已成为国际社会政治、经济和科技关注的热点，国际社会为此协调行动，应对气候变化问题。主要采取以下两项战略措施以减少大气中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浓度：一是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源，即减排，具体通过减少能耗、提高能效以及能源替代等途径来实现；二是增加温室气体吸收汇，即增汇或碳汇，具体通过植树造林、植被恢复、森林经营和林地管理等途径来实现。与直接减排措施相比，通过碳汇措施来实现对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的吸收与固定，不仅可以达到间接减排的效果、获得巨大的综合效益，而且操作成本低、易施行，是目前应对气候变暖最经济、最现实、最有效的手段。《京都议定书》充分肯定了林业碳汇对缓解温室效应的贡献和作用。  
　　随着国际化和现代化进程的日益推进，尤其是城市规模的不断扩大，北京城市人口和机动车数量不断增长，大气中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的浓度逐渐上升，在应对气候变暖的大环境下，面临着越来越大的温室气体减排压力。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林业碳汇工作，刘淇书记、郭金龙市长和市委常委牛有成同志多次强调，要认真研究、统筹考虑，深入推进北京的林业碳汇工作，为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缓解全球气候变暖做出贡献。  
　　推动实施林业碳汇工作是各级园林绿化部门职责所在。为了规范运作，扎实推进北京林业碳汇工作，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加强宣传，普及林业碳汇知识  
　　（一）宣传目的  
　　弘扬生态文化，增强公众生态与环保意识，普及林业碳汇与碳中和等相关知识，让碳汇深入人心，引导更多的企业、团体、组织或个人志愿参与北京绿色碳基金的筹建工作，扩大林业生态建设的融资渠道。  
　　（二）宣传内容  
　　林业碳汇与碳中和基本知识，森林在水源涵养、应对气候变化和环境教育等方面的功能，森林碳汇对北京环境质量改善的重要性，首都企业、团体、组织及个人购买碳汇的意义，以及参与形式等。  
　　（三）组织形式  
　　通过政府引导，组织新闻媒体，大力开展碳汇与碳中和相关的宣传活动，普及林业碳汇知识，扩大碳汇影响范围。  
　　1.5－6月，培训大学生志愿者150-200名，作为碳汇宣传员参与林业碳汇系列宣传活动。  
　　2.针对市民，在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及居民区开展2－3次林业碳汇宣传活动，让普通公众充分认识林业碳汇的重要性。  
　　3.针对游客，在公园、风景区组织开展3－5次林业碳汇宣传活动，现场讲解并发放宣传材料，让更多的人了解碳汇知识。  
　　4.针对企业组织，积极联系、沟通或走访驻京国际大中型企业以及能源、交通与化工行业的大型国有企业，大力宣传《京都议定书》与林业碳汇及碳中和相关知识、以及林业碳汇对企业承担减排义务或实现社会责任的重要作用，动员更多的企业参与北京绿色碳基金的工作。  
　　5.举办以“气候变化与森林碳汇”为主题的国际学术研讨会。7月，结合“北京森林论坛”举办一次林业碳汇相关的国际学术研讨会，会议规模为约200人，拟邀请国际国内碳汇问题专家，采用参与式方法进行为期1－2天的交流与研讨。

　　二、加大碳汇知识培训力度  
　　（一）培训目的  
　　深入了解林业碳汇与碳中和相关理论和方法，促进北京林业碳汇工作的全面开展。  
　　（二）培训内容  
　　国内外林业碳汇的发展现状与趋势，碳汇生产、计量、评估和监测有关的方法和技术，碳汇交易与管理的政策体系，碳汇项目管理与实施的相关规则及程序等。  
　　（三）培训形式  
　　针对不同的培训对象，聘请国内外不同方面的碳汇专家，采用参与式方法进行室内报告和室外操作。  
　　（四）培训对象  
　　1.管理人员。5-11月，拟在北京市园林绿化服务系统中针对处以上干部举办2－3次碳汇管理培训班，主要讲解林业碳汇相关政策、管理模式、市场规则及北京林业碳汇的发展对策等。  
　　2.技术人员。7-10月，拟在北京市园林绿化服务系统中针对主要技术骨干人员举办2－3次碳汇技术培训班，重点培训学习碳汇造林、经营、植被恢复与保护以及碳汇生产、计量、监测与评估等技术和方法。  
　　3.相关媒体。7月，拟在包括电台、广播、报纸和网络等有关新闻媒体的负责人或记者中，举办1次碳汇基本知识和国内外发展形势的宣传讲座，促进媒体对林业碳汇知识的宣传与普及。

　　三、以“绿色奥运”为契机，推进碳中和行动  
　　（一）推进“绿色奥运”碳中和  
　　组织专家商讨策划奥运会、残奥会碳汇宣传活动方案，在奥运会开幕前后，结合“绿色奥运”相关活动开展宣传，倡导碳中和理念。在奥运会期间，借助媒体平台对公众进行碳汇知识教育，多渠道发放碳汇宣传材料，在公共场所或运动员驻地设立宣传站和捐款箱，安排专人讲解，鼓励境内外来京参加奥运的人士志愿出资购买碳汇以抵消个人旅行及参会所排放的二氧化碳，实现碳中和，兑现绿色承诺，丰富“绿色奥运”内涵。  
　　（二）推进机动车使用碳中和  
　　目前，北京市机动车的数量已经突破了300万辆，并且正在以每天1500辆的速度增长，到奥运会之前，北京的机动车数量将达到325万辆左右。如按每车每年1.5－2.1万公里行驶里程计算，其排放量约5－7吨二氧化碳。据专家测算，平均出资1000元在京开展碳汇造林并使其生长20年，即可抵消一辆车的碳排放，从而实现车辆使用碳中和。当前，中国绿色碳基金开展的购买碳汇、赠送“绿色车贴”活动已经启动。积极策划开展相关活动，发动车辆使用者购买碳汇，实现碳中和，对持续推进北京的减排增汇工作意义重大。

　　四、积极筹措资金，建立北京绿色碳基金  
　　按照中国绿色碳基金的有关规定，尽快建立北京绿色碳基金，为北京市企业、组织、团体和个人志愿出资开展以增加森林碳汇为目的的相关活动搭建平台。北京绿色碳基金的资金筹措主要采取以下形式：  
　　（一）市园林绿化局率先行动，在全局范围内发动个人捐资  
　　由局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全体机关干部、事业单位职工参与，自愿捐资，积极参与，在全市起到示范带头作用，尽快促成北京绿色碳基金成立。  
　　（二）企业、社会团体、组织和个人的社会融资  
　　在政府部门或公共场所设立个人购买碳汇的“销售点”，公布网上定点销售渠道，积极发动志愿通过植树造林及森林经营积累碳汇、为应对气候变化做出贡献的企业、组织、团体和个人，通过捐资形式加入北京绿色碳基金。  
　　（三）其它项目资金  
　　其它包含碳汇或减排额度的项目，相关资金也可用于北京碳汇造林及森林经营活动。

　　五、建立和完善北京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机制  
　　有研究表明，我市森林资源的总储碳量约为1.1亿吨，年吸收固定二氧化碳量约为967万吨，年释放氧气量约为706万吨。同时，森林资源的其它生态服务价值也是巨大的。在对森林生态效益的财政补偿不足的情况下，要积极探索建立北京森林碳汇效益补偿机制，补充和完善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机制。

　　六、加强森林健康经营，提高林分质量，增加森林碳汇  
　　有计划、有步骤的调整森林布局，加强山区低质低效林改造，改善林分结构、增加物种多样性、加强森林土壤经营力度、提高林分质量和生产力，促进森林健康生长。拟实施4.5万公顷宜林荒山绿化造林工程和46万公顷低效生态公益林健康经营工程，努力实现森林固碳功能最大化和碳汇总量的快速增长。

　　七、开展林业碳汇相关研究与试验示范  
　　（一）研究碳交易管理政策及相关规则，促进碳汇项目的有效开展  
　　了解国际碳交易的背景、现状及发展趋势，研究相关的政策、法规、管理模式和运行规则，借鉴国际先进经验，探索企业与园林绿化部门在森林固碳方面的合作模式，商讨制定相应的激励机制，降低碳交易成本，增加碳汇产品的有效需求，提高经济效益，全面构建碳交易管理政策体系，形成良性运作机制，通过市场手段实现森林生态效益价值补偿机制的创新，促进国际碳基金林业碳汇项目的引进与开展。  
　　（二）建立北京森林碳汇计量、监测和评估的方法学体系  
　　在对国内外有关森林碳汇管理、监测和评估体系进行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根据北京目前森林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研究建立适宜北京地区的、一致有效的、先进的和具有国际可比的碳汇生产、计量、监测和评估的方法学体系，开发制定相应的对森林碳汇进行科学管理的方法和模式。为启动北京碳贸易市场和开展碳汇评价、交易及管理奠定基础。  
　　（三）开展森林碳汇基础理论与增汇调控技术研究  
　　借鉴国际社会的森林碳汇研究经验，充分利用我市森林资源清查资料，结合现代空间信息技术，开展森林碳汇基础理论技术研究，摸清北京森林碳汇形成与驱动机制，探明森林植被碳储量和碳汇能力，建立北京高碳汇森林经营技术体系，开发相关技术标准和经营管理优化模式，快速准确地测算区域碳储量和碳汇量，将森林生态效益数量化。  
　　（四）建立森林增汇试验示范区，进行增汇技术试验示范  
　　评价不同森林经营管理方法和抚育措施对北京森林生态系统碳汇功能的影响，选择不同立地条件下、不同林分、不同年龄结构的森林，通过相应的森林增汇经营措施，研究建立增汇模式示范区，进行技术示范，从而指导森林增汇经营实践，精确预测和充分挖掘森林固碳潜力。

　　八、成立北京林业碳汇工作机构  
　　（一）成立局林业碳汇工作领导小组  
　　成立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相关领导任副组长，有关处室和站院负责人参加的领导小组，统一领导林业碳汇工作。  
　　（二）成立局林业碳汇工作办公室  
　　主要负责全市林业碳汇项目的引进、管理、指导和协调；配合国家林业局碳汇管理办公室实施好有关碳汇项目；加强对外沟通与对内协调，积极推进北京林业碳汇工作的发展；研究国内外林业碳汇的发展形势，提出发展建议；研究碳汇生产、计量、评价、交易、管理等涉及的方法学、政策、程序及标准等；负责北京绿色碳基金的管理工作；开展碳汇宣传和工作交流，组织人员培训；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事项。

©北大法宝：（[www.pkulaw.com](https://www.pkulaw.com)）专业提供法律信息、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 欢迎查看所有[产品和服务](http://www.pkulaw.net/" \t "_blank)。  
[法宝快讯：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http://www.pkulaw.com/helps/69.html" \t "_blank)



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

原文链接：[https://www.pkulaw.com/lar/6c9ea50ff4f9805dd9e74f52ca5aed56bdfb.html](https://www.pkulaw.com/lar/6c9ea50ff4f9805dd9e74f52ca5aed56bdfb.html" \t "_blank)